

奥瑞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拟申请银行贷款暨实际控制人
及公司提供担保的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公司全资子公司哈尔滨奥瑞德光电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奥瑞德有限”）。
- 公司及公司实际控制人左洪波先生拟为奥瑞德有限的该笔银行贷款提供担保。
- 截至目前本公司除对下属公司的担保外无其它对外担保事项，无逾期担保。
- 关联人回避事宜：该担保事项构成关联交易，在审议此项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回避表决，非关联董事一致同意此项议案。
- 本次关联交易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017年4月11日，奥瑞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拟申请银行贷款暨实际控制人及公司提供担保的关联交易议案》，该议案关联董事回避表决，由包括3名独立董事在内的4名非关联董事表决通过。本次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与《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一、本次贷款担保概述

公司全资子公司奥瑞德有限拟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分行申请 3 年期固定资产贷款人民币 8.20 亿元，专项用于多色系纳米氧化锆陶瓷部件产业化项目投资建设。项目建设期内由公司及公司实际控制人左洪波先生提供连带责任担保；项目建设完工具备抵押条件后追加该项目土地及厂房抵押。

上述担保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左洪波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145,764,69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9.00%，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三、本次贷款担保基本情况

公司全资子公司奥瑞德有限拟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分行申请 3 年期固定资产贷款人民币 8.20 亿元，专项用于多色系纳米氧化锆陶瓷部件产业化项目投资建设。项目建设期内由公司及公司实际控制人左洪波先生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待项目建设完工具备抵押条件后追加该项目土地及厂房抵押。

四、关联担保的影响

本次贷款关联担保是实际控制人及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奥瑞德有限向银行申请贷款提供的担保，关联方提供担保并未收取任何费用，有利于子公司项目建设，有利于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和整体利益。

五、审批程序及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 6 人，实际参加 6 人。

关联董事左洪波先生、褚淑霞女士在审议上述议案时回避表决，由包括 3 名独立董事在内的 4 名非关联董事表决通过上述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关联担保事项事前认可并发表独立意见认为：该等担保的财务风险处于可控的范围之内，不存在违背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符合公司子公司实际生产经营需要，有利于公司整体利益，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我们同意将上述事项提交董事会审议。

公司董事会在审议相关议案时，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关联交易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

上述关联担保尚须获得股东大会的批准，关联股东将在股东大会上回避表决。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情况

公司目前不存在为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况。截止目前，本公司除对下属公司的担保外无其它对外担保及逾期担保事项；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对下属公司担保总额为 12.40 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47.78%。

七、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奥瑞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04 月 11 日